虽极不情愿，无奈局势临危，装箱起运。桂系苦心经营多年的对抗手段，一旦白送老蒋。等到桂南祝捷，柳州转危为安，可这批兵工机械，早已入川了。李、白如失至宝。

抗战胜利结束，李、白、黄俱授要职，无须与蒋介石继续抗衡，没有再置私属兵工企业之必要，至于战后的柳州虽有第三十兵工厂之类，乃是修理性质的厂场，不复往日的庞大旧貌了。

注：作者一九三六年在柳州制弹厂当学徒。

质疑　订正　补充

一、《柳州文史资料》第四辑

（1）封面

朱　蒂画竹，落款字迹模糊。原为：画用老可（宋代名画家文　同字与可）、老坡（苏东坡）二法。

（2）　10页10行“三花”应为双料。

10页11行“双料”应为料半。

（3）44页8行“韩嗣瑞”应为韩世瑞，（原沙塘小学学生陈国庆1987年4月来信提）。

（4）53页倒4行“全文华”应为金文华（卫生局梁汉隆来信）

二、《柳州文史资料》第三辑

242页第二自然段：“十二月初，在柳江县里雍乡，走投无路的秦镇……中旬一个傍晚，到了高（天骥）的住宅…。”

1987年秋，刘启焕来信，说：“秦镇不是从里雍直接到柳州投诚。他事前来信征得我父亲刘克初同意到双桥圩刘克初的别墅暂住数日，之后，刘克初从城里叫肖国志到双桥接秦镇到柳州投诚。”

按：朱焕章、刘启焕所写的、说的都是事实，仅时间的前、后不同。

三、《柳州文史资料》第二辑

（1）63页9行第14、15字应为决徙。

（2）99页14行“潘屡芝”应为潘履之。

（3）144页4行“黄萝年”应为黄梦年。

（4）127页2行“十余万”应为上万。

（5）131页11行“鲁地”应为鲁比（村名）。

（6）132页3行“陈明仁、覃连芳”应为陈金城和 牟廷芳。

（7）132页倒4、5行“委韦日上为柳州警备司令”应为：委韦日上为柳州警备副司令。（摘自韦日上遗札）